体检相关事宜

根据《江阴市公安局2023年12月招聘警务辅助人员公告》相关规定，现将体检相关事宜予以公布，请考生注意查看。

一、体检时间

2024年1月29日（星期一）——1月31日（星期三），3天内体检完成，原则上按照体检名单中安排的日期进行体检（若有特殊情况，提前联系0510-86826039）。

二、体检地点

请考生带好身份证原件(其余证件一律无效)，于体检当天上午7:00-9：00到江阴市中医院（江阴市人民中路130号）行政楼五楼健康管理中心，进行招工体检。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。

逾期未到者，作自动放弃处理。

三、体检要求

（一）注意事项：

1、体检前三天之内不要饮酒，不要吃高脂肪、高热量、高蛋白食品，并注意休息。

2、体检的前一天晚上10点后不要吃任何东西，体检当天早晨空腹（包括不要喝水），需空腹服药的人员，可在检查结束后补服。

3、如体检结果异常，凡现场出具体检结果的项目全部当天进行复检；现场无法出具体检结果的项目，视情通知参加体检复查。

（二）体检考生须知：

1、考生未按公布的体检注意事项要求参加体检的，视作自动放弃处理。

2、在体检过程中，如发现隐瞒病史、弄虚作假或不按规定程序体检的，取消体检资格。

3、请考生自觉遵守体检各项要求，并相互监督。

友情提醒：考生车辆可停在江阴中医院专用停车场或司马街58号停车场。

**考生体检合格后，即可到报考单位报到，并接受报考单位政治考察，考察合格后即办理入职手续；与之前的单位签有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的，由本人按有关规定自行负责处理。**